2021年度

怀化市鹤城区财政局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怀化市鹤城区财政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部门职责

组织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针政策，拟订和执行全区财政政策、改革方案，指导全区财政工作；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和执行区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承担区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区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代编全区财政收支预算，汇总全区财政总决算；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区级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制订区本级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等。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鹤城区财政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综合计划股、政策法规股、预算股、行政政法股、教科文股、经济建设股、农业股、社会保障股、企业股、对外经济贸易股、金融与债务股、资产管理股、绩效评价股、会计股、国库股、监督检查股、社区财务管理股、人事股等19个。

（二）决算单位构成。鹤城区财政局2021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鹤城区本级以及下属二级事业单位（鹤城区财政事务中心、鹤城区国库集中支付核算中心），不包括各财政所。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表格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2764.14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72.59万元，收入总计2936.7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1.64万元，增长5.8%，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增加。

2021年度支出合计2789.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47.54万元，支出总计2936.7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4.46万元，增长6.27%，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2764.1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764.14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278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89.6万元，占82%；项目支出499.6万元，占1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764.14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72.59万元，收入总计2936.7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1.64万元，增长5.8%，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增加。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789.2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47.54万元，支出总计2936.7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4.46万元，增长6.27%，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789.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4.46万元，增长6.27%，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789.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347.21万元，占84.15%；科学技术（类）支出73.09万元，占2.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11.9万元，占7.6%；卫生健康（类）支出84.84万元，占3%；农林水（类）支出28.39万元，占1%；住房保障（类）支出43.77万元，占1.65%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00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78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7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936.7万元，支出决算为193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96.51万元，支出决算为96.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110万元，支出决算为1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6、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73.09万元，支出决算为73.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34.42万元，支出决算为34.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77.49万元，支出决算为177.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82.85万元，支出决算为82.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

年初预算为1.98万元，支出决算为1.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

年初预算为2.49万元，支出决算为2.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12、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5.9万元，支出决算为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13、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36.8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减少了此项项目支出。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43.77万元，支出决算为43.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89.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034.2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8.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公用经费255.3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1.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7万元，完成预算的35%，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开销，与上年相比无增减。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7万元，完成预算的3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0.94万元，减少57.3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开销，与上年相比无增减。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开销，与上年相比无增减。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7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7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2个、来宾75人次，主要是上级部门业务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5.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92 万元，降低1.89%。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压缩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27万元，用于召开财政工作会议，人数125人，内容为安排总结年度财政工作；开支培训费0万元，未开展培训；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8个，二级项目0 个，共涉及资金499.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评价情况来看，1、完成全面深化改革工作，及时上报党委规范性文件，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等事项。2、确保区财政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确保完成区委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完成全面深化改革工作，及时上报党委规范性文件，落实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等事项。2、确保区财政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确保完成区委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由于财政经费紧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尽量节约开支；二是确保拨付经费及时到位。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绩效已单独另行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怀化市鹤城区财政局内设办公室、综合计划股、政策法规股、预算股、行政政法股、教科文股、经济建设股、农业股、社会保障股、企业股、对外经济贸易股、金融与债务股、资产管理股、绩效评价股、会计股、国库股、监督检查股、社区财务管理股、人事股等19个。单位有编制数148，在编126人，共有干部职工223人，其中在职128人（自收自支0人，提前退休2人）、离退休95人。部门职责：组织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针政策，拟订和执行全区财政政策、改革方案，指导全区财政工作；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和执行区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承担区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区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代编全区财政收支预算，汇总全区财政总决算；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区级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制订区本级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等。

（二）2021年我单位整体预算数为3006万元，决算完成数278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89.6万元，专项支出499.6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1年年初预算数为2561万元，决算完成数2289.6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等日常公用经费，2021年度“三公”经费开支为0.7万元，主要开支为公务接待开支。

**（二）专项支出**

1、2021年年初预算数为450万元，决算完成数499.6万元，资金不足部分由上年度项目结余资金支付。

2、各项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见各专项资金绩效报告。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各专项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用，严格资金审批程序，确保资金使用质量,按照单位财务制度及审批程序执行，严格规范资金使用范围及额度，杜绝占用挪用及变相使用专项资金，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确保财政资金合法有效使用。并制定了一系列专项管理制度，定期对专项项目资金进行日常检查监督管理。

**四、资产管理情况**

按要求编制资产月报年报，固定资产合理使用，管理完善，在资产管理上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做到资产账相符、账表相符、账实相符。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年，我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合理制定和编报年度预算，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建立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合理列支年度经费支出。按照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2021年我单位整体预算支出3006万元，决算完成数2789.2万元。 基本支出完成2289.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034.2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8.8%,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255.3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1.2%，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及办公设备购置等。项目支出完成499.6万元，为专项业务费用类项目.

2021年，区财政局领导班子带领全局干部职工切实履行了财政部门各项职能职责，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目标。一是积极稳妥有序地开展财政预决算编制、执行监督、非税收入征缴、国有资产处置、国库集中支付等一系列财政改革工作；二是开展在培植财源、强化征管力度等聚财、理财、用财方面的调查研究、经验交流；三是2021年对全区财会人员开展了“预算一体化系统”培训，“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及“村级财务业务”培训，提升财会人员业务水平，逐步实现从核算型会计到参与型会计的转变；四是加强财政所及“三资”办基础设施建设包括困难财政所改善办公条件，完善开发应用软件，进一步提升财政财务信息化管理水平；五是财政数据网络信息化设备租赁、维护及更新升级，确保全区信息网络系统正常运行；六是2021年财政投资评审共审定财政投资项目287个，送审金额约8.46亿元，核减金额约1.55亿元，核减率约18.38%，通过开展财政评审，节约财政资金，确保政府投资项目发挥最大的投资效益。

1. **存在的主要问题**

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和重视程度还有待加强，相关人员应加强学习，学会懂财、理财、遵守财经制度及职业道德，进一步提升绩效评价工作；加强绩效评价业务培训，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相关人员业务能力的提升。

专项项目实际支出资金超出年初预算数，是上年度未结算项目本年度才结算，针对此现象，于2022年实行定案一项目，拨付一项目服务费用，确保工作经费能及时拨付。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加强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的可操作性，对相关业务人员进行相关培训，积极学习新的财务知识和财经法规，不断提高财务人员工作能力和工作水平。

2、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度预算方案，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情况。